

北海市老城区历史与价值

黄南津（执笔） 林仲湘（审核）

引言

城市起源的原因、途径多种多样，发展方式形形色色，而其未来更是变幻多端。但对某一特定城市而言，原因、途径、发展方式乃至未来却因为它的特定地理人文环境而展现出鲜明的特色，是有迹可寻并在一定程度上可以预测的。我们要考察北海老城的源起及沿革，了解老城的价值及地位，自然也需要对其地理人文环境有一个宏观把握。综观北海老城历史，以下几个区域特点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1. 北海位处历史悠久的港口地区

北海市濒临大海，自古为合浦辖地。从汉代起，合浦即为著名的“海上丝绸之路”的

始发港之一。《汉书·地理志》就记载了汉朝与各国交往的大略情况^①。同时，合浦位近交趾，东汉时伏波将军马援所率大军就曾沿南流江而下，抵合浦以征交趾。自此，合浦又为历代重要的军港之一。合浦港的变迁，与北海源起有极大关系^②。

2. 北海位处著名的珍珠产地

自汉代起，合浦便是著名的珍珠产地。东汉时，合浦太守孟尝廉洁勤政，使珠蚌去而复返，凝成美丽的“合浦珠还”故事，更令合浦珍珠名闻遐迩。北海城市的源起，亦与采珠业的兴衰有密切关联。^③

3. 北海具有优越的自然条件

北海老城地处北海半岛的北面，港湾较大，航道条件好，有较好的避风条件，陆路平坦且较近合浦郡邑，具备发展渔港、商港的优越自然条件。

北海的这几个区域特点，将是以下考辨的基础。

北海老城兴起源流

每一城市都有其兴起及发展历史，居住在这一城市的人们也都希望了解这一

历史，并往往以自己城市悠久丰富的历史文化而自豪。而由源及流爬梳、清理、求索城市历史则成为历史学、同时也是城市研究的一般规则。正如美国著名城市史学家刘易斯·芒得福所言：“我们如果要鉴别城市，那就必须追溯其发展历史，从已经充分了解到的那些城市建筑和城市功能开始，一直追索到其最早早的形态……须知，远在城市产生之前就已经有了小村落、圣祠和村镇；而在村庄之前则早已有了宿营地、贮物场、洞穴及石冢。”^④因此，以下将对北海老城历史分段予以梳理。

（一）史前至北海地名出现前略史

北海地域史前的先民活动，李志俭先生有如下阐述：“早在新石器时代（约一万年~四千年前），越人就在合浦境内依山傍海，从事渔农业生产和狩猎活动。1957年和1978年在合浦环城乡一带，出土了石镞、石铲、砾石和石戈等新石器时代的石器。与此相邻的湛江沿海地区出土了新石器晚期的独木舟。从这些出土的石器可以证实，最晚在石器时代，史称‘百越’族系之一的西瓯越人，已生活在合浦沿海地区。”^⑤

秦汉以来，合浦即成为商港、军港及珍珠产地，有关北海老城区域隶属大略，北海史地工作者已多有研究，可参考有关专著。

1. 太平兴国八年（983年）废廉州，于海门镇设太平军，其地即今合浦廉州镇。

此事颇为北海文史工作者所重，多有论述：

宋太平兴国八年（983年）属太平军海门镇辖境，是本市范围内设置基层政区之始。^⑥

海门，今廉州与北海港的共称，意即廉州的门户，始于北宋，见《太平寰宇记》。^⑦

太平兴国五年（980年），宋太宗为了维持边境的安宁与和平，保护廉州的海外贸易，出兵讨伐黎桓，在白藤江口重创交趾水军，黎桓兵败投降。战争结束后，宋朝统治者认识到海门（即今廉州镇至北海港一带）地理位置的重要，因而“废

廉州，移就海门三十里，建太平军”。今北海港一带于是成为军事要地。⑧

自唐贞观八年（634年）改越州置廉州，期间虽有改置，但州郡治都在今浦北县泉水乡旧州古城。宋开宝五年（972年）下移至今合浦县石康镇，至太平兴国八年改置太平军又下移到海门镇，咸平元年（998年）复置廉州，州治未移。州治的迁徙，主要是因为封建王朝控制边海的需要，但也反映出船舶吨位加大与南流江水道淤浅狭窄的矛盾。

“海门”之称，自语义而言，是由海入陆的口岸，常较为狭窄，因称海门。崇祯版《廉州府志》云：“予以为廉境之山，由东迤邐而南，直出海外，曰冠头岭；由西迤邐而南，直出海外，曰乌雷岭。今二山对峙，相去可二十里，古谓合浦为海门，殆谓此耶？”⑨正指出了二山对峙如门的地形特征。而地域上，则包括南流江口至冠头岭一带地区，北海老城区域也在其中。因此，基层政区及于北海老城区域的太平兴国八年，确为值得注重的年份。

2. 明洪武初年设八寨防倭。

明洪武七年（1374年），罢市舶司，严海禁以防倭，诏命建白龙城。洪武二十七年（1394年），将原在石康的永安守御千户所迁至海岸乡。沿海又设置八寨，皆为防倭之用。其中，与北海老城有关的是八寨中的古里寨。北海文史工作者也十分注重其地位。

古里寨，是北海（包括地角、高德）的古名……明初，倭寇沿海为患，洪武年间在合浦沿海设八寨……古里寨位于八寨之极西，所辖范围为今市区至南漓东侧一带。⑩

古里寨，今北海市区，是明初设置的防倭寨名，因有古里村而名，寨址在今市区。⑪

现存文献中有关古里寨的最早记载当为崇祯版《廉州府志·その渲尽い、海寨》：“古里寨：近冠头，至青婴池二十里，守军十一名。”从该书“图经志”所附地图看，古里寨确在冠头岭南侧。此后，清代递修的《廉州府志》、《合浦县志》均载，如[康熙]《廉州府志·武备志·廉州营汛》（徐成栋纂修）：“古里台：府

南三十里，汛兵十名。”道光版《廉州府志·輿地志·边隘》：“古里寨：至冠头岭十里。”由于明代采珠频繁，而八寨所在之处适为珠池，因此，防倭的职能早已被看守珠池职能所取代。古里寨在明朝中晚期的职能正如崇禎志列举沿海各寨后所言：“分军巡哨，以防盗取之患。”因此，并非珠池所在的北海老城一带，自然也不是守军的防守重点。清康熙元年（1662年），为阻止沿海居民与台湾交往，下令沿海居民内迁五十里，史称“迁海”，其时沿海各寨的任务自然也转变为监视居民及“海贼”。巡哨所及，可能包括今北海市区。但志书中并无明确载明其辖地，把北海与古里寨联系起来的是《北海杂录·原始》：“相传此地原名古里寨。”

（二）北海居民聚居点出现及发展

北海成为居民聚居点的具体时间，因文献失载，已很难确切指明。但北海地名首见文献却是可以考定的。目前普遍的说法是以《清史稿·兵志》为据，认定是康熙元年（1662年），但我们研究后认为，此说尚可商榷，有关考辨详见后文。目前就我们所检文献，北海之名到乾隆末年才出现，其成为村落，可推断在乾隆年间（1736~1795）。这正是采珠业因自然资源枯竭而走向衰落，渔业、农耕成为海滨百姓的主业之时。在此之前，北海西南隔冠头岭相望的南澗和东北仅隔五公里的高德，则早已因为采珠和渔商之需而成为港口市埠及驻防之处。北海的出现，较南澗、高德晚了许多。

在道光版《廉州府志》的輿地图方才明确标明北海，在“圩市”中有“北海市，城南八十里”的记载。考虑到志书编纂时间相距较长，其资料的相对滞后性，可以估计北海市在嘉庆年间已有雏形。当然，这里说的“市”是与“圩”相对的概念，它因为天天进行交易活动而与定期交易的“圩”形成差异。

清人梁鸿勋的《北海杂录》亦云：“北海埠地濒大海，古昔为泽国，后以沙积而成。相传此地原名古里寨，其为商场也，访诸长老，犹有能道其事者。大抵先有南（一埠，迨南（埠散，而北海市始成。北海市创于道光中年，斯时生意，不过渔船伙食而已。至咸丰初，红巾匪乱，西江梗塞，凡广西之北流、玉林、南宁、百色、归顺州、龙州及云南、贵州之货物，均由澳门用头艚船载运来往。且

无关税厘金，货物出入，各从其便。是时即有一卡，然入口货只抽棉花洋药，出口货只抽纱纸八角，因此大为兴旺。其建铺户也，有西徂东，外沙日积而日长，铺户亦愈建而愈出。光绪二年，烟台条约立，遂开作通商口岸。”^⑫又载：“珠场司属合浦县，其衙署向在南康，土人有称南康司。查道光季年，司官于二、八月抵北巡阅，收取烟规、船头规。咸丰五、六年始僦衙署移驻北海。”^⑬

据此，北海早期发展的轮廓是：

1. 乾隆年间(1736~1795)形成村落。
2. 约在嘉庆年间(1796~1820)形成交易点。
3. 道光中年(约1830~1840)形成为渔民提供生产、生活用品的简单集市。

此后，逐渐形成商港雏形。

4. 道光末、咸丰初，因太平天国起义及“波山艇”军活跃于郁江流域，继而陈开、李文茂于咸丰五年(1855年)攻下浔州，建立大成国。^⑭这些起义队伍大多头裹红巾，起义造成了“西江梗塞”的事实，而合浦、北海相对平静，因而本来沿西江航道往来的广西及云贵货流改由北海进出，使北海迅速成为西南大通道的出口，居住人口、对外交往及贸易税收的增加，使清政府把原驻南康，每年仅至北海收两次税的珠场巡检司于咸丰五年(1855)移驻北海，以加强对市埠的管理。北海也首次成为较高级别行政机构驻在之所。

5. 光绪二年(1876年)，不平等条约《烟台条约》签订，北海成为指定的对外通商口岸，在承受帝国主义掠夺的同时，商业贸易及城市规模进一步发展，成为北部湾畔的繁盛之区及中西文化融会之所。

北海埠成因考辨

北海东有高德，西有南沥，相距不远，而成埠皆较早，为什么北海成埠虽晚而能后来居上，为什么人们要选择北海，历史要选择北海？其中原因可从以下几个方面来推寻：

(一) 时代因素

清朝平定岭南伊始，便因为封锁台湾的政治需要，在顺治十八年(1661年)

进行大规模的“迁海”，驱使沿海居民内迁五十里，建排栅，驻重兵禁止百姓出栅外鱼盐农耕。《广东新语·迁海》记述了这一过程：“岁壬寅二月，忽有迁民之令。满洲科尔坤、介山二大人者，亲行边徼，令滨海民悉徙内地五十里，以绝接济台湾之患。于是麾兵折界，期三日尽夷其地，空其人民。弃赀携累，仓卒奔逃，野处露栖，死亡载道者以数十万计……先是，人民被迁者以为不久即归，尚不忍舍离骨肉，至是飘零日久，养生无计，于是父子夫妻相弃，痛哭分携，斗粟一儿，百钱一女……其丁壮者去为兵，老者辗转沟壑。或合家饮毒，或尽帑投河。有司视如蝼蚁，无安插之恩；亲戚视如泥沙，无周全之谊。于是八郡之民，死者又以数十万计。民既尽迁，于是毁屋庐以作长城，掘坟莹而为深壑。五里一墩，十里一台。东起大虎门，西迄防城，地方三千余里以为大界，民有阑出咫尺者执而诛戮。而民之以误出墙外死者，有不知几何万矣。自有粤东以来，生灵之祸，莫惨于此！”^⑮

此次迁海，至康熙七年十二月，两广总督周有德奉命“临廉展界，尽撤排栅，改设各汛墩台”，^⑯为一阶段，此时百姓虽可回原处复业，但迁海之命未撤，至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清政府统一台湾后，方命杜臻、席柱巡视粤闽海界，正式结束迁海。

从屈大均《广东新语》的记载中，已可见迁海给百姓带来的巨大灾难，同时，迁海还给沿海经济予以毁灭性的打击。王云《漫游记略·粤游》记载了他随周有德展界时的见闻：“诸臣奉命迁海者，江浙稍宽，闽为严，粤尤甚。大较以去海远近为度，初立界犹以近也，再远之，又再远之，凡三迁而界始定。墮县卫城郭以数十计，居民限日迁入，逾期者以军法从事。尽燔庐舍，民间积聚器物，重不能致者，悉纵火焚之。乃著为令，凡出界者罪至死。”“以余所睹，界外所弃，若县，若卫所，城郭故址，断垣遗础，髑髅枯骨，隐现草间。粤俗乡村曰圩，惟存瓦砾；盐场曰漏，化为沮洳。水绝桥梁，深历浅揭，行者病之。其山皆丛莽黑菁，豺虎伏焉。田多膏腴，沟塍久废，一望污莱，良可惜也。”^⑰

经过这样一次家破人亡，墓庐尽毁的打击后，人们考虑重建家园，尽可以另

作抉择，此时的北海与南（应该是基本在同一起跑线上。

（二）经济、人口因素

清政府在不平定三藩之乱、统一台湾后，国内基本稳定，朝野皆着力于经济发展。康熙、雍正时已屡下诏鼓励百姓垦荒，经数十年休养生息，至乾隆时更着力于垦荒农桑，教民生利，致使经济发展、人口增加。《石渠余纪》记载乾隆鼓励百姓垦荒有云：“乾隆初编纂《授时通考》，五年有零星土地永免升科之谕。初犹限以亩数，至十一年，以广东高、雷、廉等府所垦荒地本非沃壤……皆听民耕种，不限亩数，概免升科。”^⑩地方官对这一措施也积极推行。[乾隆]《廉州府志》刊自乾隆二十年（1755年），其中专列农桑一项，为前志所无。其中历数陂塘、筑坝、水车等农事；叙农务如积粪、耘田等十一则；家蚕则叙养蚕、植桑之法；还有水车图式等。通过这些措施，确使廉州百姓接受了先进的生产技术，且落实于日常生产之中。乾隆十八年知府周硕勋发布《垦荒檄》有云：“廉郡不乏沃壤，凡逼近水池之处，俱堪开垦作稻田。因民间不谙引灌，致坐失地利，所在荒芜。经本府教以陂塘筑坝，制造水车，遍谕农民，转相效矣。”^⑪其时人口增加，经济发展的状况，通过圩市的增加便可看出，康熙十二年（1673年）时合浦仅有5个圩市，到乾隆二十年（1755年）则增为18个，增量是相当可观的。经济发展、人口增加的一个直接结果是居民由人口密度高的内地向人口密度较低的滨海地区迁徙。至道光初年，不仅野无闲田，且向大海索地：“合浦西南皆滨大海，地斥卤，多咸潮。筑基围数十丈至百余丈，候春水发，随潮人田布种。近年下潮亭苏涸青创始收获后犁田，禁咸水不入，春即播种，名曰干朴。春雨半犁，种即透出，根深耐旱。道光三、四两年，夏不雨，秋亦收获，西海人效之，获利较前倍多。”^⑫钦州情况亦类似：“从前州南濒海，潮长汪洋，高岸旷土尚力靳未辟，遑计及海滨？今升平日久，生齿日繁，负米来氓渐集者众，生谷之地无不尽垦，自乾隆中以至于今，海潮所到之处……相其土宜，可以塞潮种植者，经营图度，覆土筑堤以障潮汐，留水门以通消纳，名曰围田，收利甚广。”^⑬以上资料可见，经从乾隆中至道光初七十多年发展，边海已遍布居民，北海之地于乾隆末年出现

居民点，是顺理成章的。

（三）珠民生存方式的变化及其迁移

如前所述，在道光以前就已形成经营渔船伙食的“北海市”。要形成这样的市场，必须要有两个方面的配合，即陆地居民点和海上居民的存在。陆地居民点已于乾隆末年形成，而海上居民的构成及其移居北海的原因，与合浦历史上著名的采珠业有很大关系。

历史上合浦“郡不产谷实，而海出珠宝，与交趾比境，常通商贩，贸余粮食。”^{②②}“合浦郡土地硗确，无有田农，百姓唯以采珠为业，商贾去来，以珠余米。”^{②③}富饶的大海给此地人民带来了衣食，特殊的环境也形成了特殊的生存方式。自古以来，此地就形成了一个特殊的“珠民”群体。他们不事农耕，浮家泛宅，飘泊海上，以采珠为生。其居留也就以盛产珠贝的地区为主。北海并非珍珠的主要产地，与地处最西的青婴池尚隔一冠头岭，因而在采珠业旺盛时期珠民不需也不愿到此居留。这也正是距采珠中心较近的南漓发展在先的原因之一。随着采珠技术的进步以及统治者的无尽诛求，珠贝自然资源于明代中晚期已呈衰减，至清朝康熙、乾隆期间则告衰竭。因而清朝除在康熙三十四年（1695年）和乾隆十六年（1751年）有过两次不成功的采珠外，就再也不进行大规模采珠活动。采珠业的萎缩令珠民面临生存危机，他们不得不改变自己的生存方式，即以采珠为主业转向以渔盐农耕为主业。这样，他们的居留也就不再受珠池海域的限制，而可以选择更适宜渔业的地区。大批珠民的转业及沿海渔民的迁徙为北海成埠提供了契机。

（四）合浦港口的迁移

合浦港作为商港，始于西汉，作为征交趾的重要军港，则始自东汉，其说已见引言。论及合浦港，我们不能忘记的是，发源于大容山，经博白、合浦入海的南流江，正是港口赖以存在的主要因素。在水运是大规模运输主要方式的古代，南流江作为沟通海陆的运输动脉，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但成亦萧何，败亦萧何，也正是南流江的缘故，使港口不得不远徙。

南流江的冲积作用，形成了富饶的博白平原和合浦平原，同时，也带来了河

道日渐淤浅，河口不断外移的后果，最终是造成港口报废迁徙。正如《广西通志·自然地理志》所言：“……在历史上合浦港（即三汊港）曾成为我国西南地区对外贸易的重要港口，但因南流江三角洲外延迅速，河道淤浅而报废。该港现在离海边已4公里左右（南流江三角洲平均淤进速度每年平均1.6米）。”^{②4}

南流江航道淤浅、河口外移的自然因素，以及船舶吨位加大的技术进步因素，促使人们离开合浦港，转而寻找条件更好的锚泊贸易之区，给北海港带来了大好机会。

（五）自然环境因素

合浦港废弃与迁徙，北海埠形成与发展，是一个比较长的时期，而成埠较早的高德、南（没有获得更大发展，北海地区却蒙人们的青睐，自然环境条件正是极为重要的因素。

高德成埠较北海早，离郡邑也较北海近，内港类型亦与北海相同：“（广西）现代潟湖仅见于北海与高德的内侧及犀牛脚水产站一带……北海与高德两个潟湖是被滨外坝阻隔的水域，仅有狭窄的潮流通道与海相通。”²⁵但是：“高德潟湖是高德外沙封闭了入海的七星江河口而形成的，现仅有西南向的一个潮流通道与海相通，其宽度不足100米，潟湖面积仅0.15平方公里，只能作为小型渔港。”^{②6}可见，高德由于条件所限，无法成为合浦港的替代者。

南漓得益于采珠业而兴起较早，但其港湾较小，且直面东南，缺乏山体屏障，夏季强风来袭时，往往会造成重大损失。离郡邑也较北海为远，因而也不是合浦港的理想替代者。在经过“迁海”的毁灭性打击和接连的自然灾害之后，终于南漓埠散，而北海市成。

北海则有高耸的冠头岭作天然屏障，遮挡东南强风，其内外港结合的良好港口态势，也在与高德、南漓的比较中独拔头筹。北海内港与高德港一样，也是潟湖型港口，与岸线平行发育的滨外沙坝阻隔了汹涌波涛，形成了小型渔船的避风良港，更可贵的是“北海潟湖……有东西两个潮流通道，东口门通道较浅，西端通道较深，是北海港主航道，水深2.5~3米，由于航道及港内落潮流速大于涨

潮流速，故北海港航道基本稳定。”^{②7}北海内港无论是面积或是航道稳定都超过高德，在避风条件方面优于南沥，因而能吸引渔船常驻。

如果仅有内港，北海也将与高德一样，只能成为小型的渔商港口。有了外港的优越条件，才能让北海崛起。“北海外港位于廉州湾的东南部，即北海外沙的外缘，其北部有含沙量较大的南流江注入，使海湾沿岸出现大片浅滩，在海湾的东南端有一条东北～西南走向的深槽，长约14.6公里，宽约800～1000米，水深～10.5米，该槽是由潮流冲刷而成。深槽顺直，无暗礁和栏门沙，底质沙泥，锚着力好；深槽平均距岸为600米，最近处仅200米，可建万吨级以上深水码头近10个。”^{②8}外港不仅条件良好，且极为稳定，“经用1879年英国人测制海图与现今海图比较，深槽位置、水深情况，港口附近的海底和沿岸地貌基本无大的变化，也无淤积，是建设深水码头的优良港区。”^{②9}

内港吸引渔船常驻，促成小型集市诞生；外港又让北海具有持续发展的潜力，且有大路直通廉州，确是水陆均便，渔商适宜，当外部条件适宜，便可成为大型港口。在这种优越的自然条件下，北海超越高德、南漓，取代合浦古港而成为西南出海通道，是顺理成章的。

综上所述，社会、经济、人口等因素促使海滨开发，形成了早期的陆上村落——北海村，也就是形成了为渔民提供必需物品的陆上依托，海上居民也因上述因素而纷纷移居此地，新的商埠雏形于是诞生。最后加以战争造成商品流向改变，形成新的商机，促使北海成为当时大西南出海的主要港口，并以其优越条件引起帝国主义列强的觊觎。人们为此而选择北海，历史亦终于选择了北海。

北海地名首见及其含义考

北海地名首见及含义，北海史志工作者早有考证，兹录数则：

北海，清嘉庆年前，原是一个名北海村的古老渔村，市区是在此基础上逐步向东发展起来的，北海村是因北面濒海而得名。清康熙初年设“北海镇标”驻之，是北海地名的首见。^{③0}

北海市……清初始见今名。“北海”是以今市区中的古村落（北海村）北面

濒海而得名，当时设有镇标驻此。^{③①}

北海，因市区北面濒海而得名，首见于康熙元年（1662年）。^{③②}

从上引文中可见两点：

1. 北海地名首见于康熙元年（1662年），因有“北海镇标”驻此而见。
2. 北海市由北海村发展而来，北海村则因北面濒海而得名。

此二说有较广泛的影响，一些新出的志书已予采录，如《广西通志·自然地理志》：“北海之名，首见于康熙元年（1662年），因市区北面濒海而得名。”^{③③}

（一）北海地名首见小考

上引几则论述所言北海地名首见材料，均以《清史稿·兵志六·水师》：“北海镇标及城守营，康熙初年设，二十三年改设龙门水师协标”为依据，但除此记录外，则未见其他支持材料。故尚需证实两点：康熙初年是否设北海镇标以及当时的北海是否可能有镇标驻节。

镇标为清代总兵所辖营兵的称呼。清制，总兵为绿营兵高级统将，正二品，受提督及巡抚节制。总兵的裁设调迁，亦为较重要的政务，在《清实录》及地方志通常应有记载，但我们核查后发现，康熙初年只有增设廉州总兵记载，全无北海镇标之设，且看《圣祖实录》的记载：

康熙元年八月初九日（1662.9.20）裁广东肇庆总兵员缺，添设廉州总兵官。原高雷廉总兵官止辖高、雷二府。^{③④}

康熙元年八月十四日（1662.9.25）以原任山东沂州总兵官李永盛为广东廉州总兵官。^{③⑤}

康熙二十三年九月十七日（1684.10.25）广东廉州总兵官佟国玺以病乞休，允之。寻以海寇既平，裁廉州总兵官，改设廉州营（游击一员，领兵一千），驻守廉州府城。^{③⑥}

康熙元年至二十三年《圣祖实录》，均无北海镇标记载。康熙十二年至道光十三年，共有《廉州府志》四种，《合浦县志》二种，但其中亦无北海镇标的记载，只有廉州总兵官的设置与裁并记录：

康熙元年副将张镇到任，山西人。

康熙二年更营设镇，总兵官李永盛，满洲籍辽东人。

康熙十年移调总兵官张伟赴顺德镇守，改设参将一员，归高雷廉镇统辖。^{③7}

以上为康熙十二年《廉州府志》所载，该志记事至康熙十二年。

康熙十二年总兵许弘镇廉州。总兵官佟国玺镇廉州，复设左、中、右三营，二十二年奉裁中营……

康熙二十三年裁镇设营……^{③8}

康熙二十三年甲子春正月裁廉州镇总兵衙门。钦差工部尚书杜臻、总督吴兴祚、巡抚李士禎、提督许禎至廉，抵钦州会勘龙门，设协镇衙门控制边海。^{③9}

以上四则为康熙六十一年《廉州府志》所载。

乾隆二十年《廉州府志》则将历年沿革作一综述：

清朝十二年设副将，十三年分设左右二营，十五年右营守备移驻珠场寨。康熙二年改总兵官，分设左、中、右三营，游击各一员，又统辖乾体、钦州两营游击各一员……康熙六年裁去左营，止留中、右营，康熙七年中营改为左营。康熙十年移总兵官驻顺德，移顺德参将营驻廉州，统归高雷廉总兵管辖。康熙十二年……又设总兵官，十七年复设左、中、右三营游击，二十二年奉裁中营，以左营游击兼管中军事，康熙二十三年裁总兵官设游击。^{④0}

据以上引述及有关史实，可以将康熙元年至二十三年的军事设置归纳如下：

康熙元年八月，朝廷决定裁肇庆总兵，改设廉州总兵，任李永盛为总兵官（圣祖实录），李永盛当年未能到任，故原设副将张镇到任（廉州府志）。

康熙二年，正式改营设镇，总兵官李永盛到任，分设左、中、右三营，又统辖乾体、钦州两营，实际节制海陆巡防（廉州府志）。

康熙十年，移总兵官于顺德，改设参将，仍归高雷廉镇管辖（廉州府志）。

康熙十七年，总兵官佟国玺到任，复设左、中、右三营（廉州府志）。

康熙二十三年，佟国玺因病乞休，且台湾已平，正可适时调整布防，故裁廉州总兵改设游击（圣祖实录）。因钦差杜臻及两广总督、广东巡抚、提督建议，

在钦州龙门设水师协标控制边海（廉州府志）。

以上可见，廉州镇屡设屡裁，皆与当时形势有关。目的是配合“迁海”，加强对廉、钦边海的控制。廉州已不需太多兵力控制，故于康熙十年移总兵至顺德，以加强靠近台湾的沿海兵力。康熙十二年，吴三桂叛清，广西将军孙延龄降吴三桂，两广吃紧，故总兵许弘复镇廉州（《钦定大清会典事例》谓康熙十三年复设廉州镇总兵官，以琼州总兵佟国玺任之）。此后数年，战乱不止，廉州于康熙十四年被攻破，知府徐化民被俘，合浦知县金世爵死之。康熙十六年及十七年，台湾郑氏亦派水师进攻钦州龙门，并攻廉州、钦州城，但均被击退。康熙十八年，廉州总兵佟国玺擒获两度叛变的原高廉总兵祖泽清，廉州初定。康熙二十年，钦州龙门的郑氏部将杨彦迪被虎门协水师会攻击败，廉州边海亦粗定。康熙二十二年，台湾郑氏投降，清廷心腹大患已去，乃重新调整驻军，裁廉州总兵，设廉州营，仍归高雷廉总兵节制，钦州则设龙门协水师以控边海。

而且当时的北海尚无固定的居民点，没有驻扎镇标的条件，镇标也不可能驻节于这个紧邻大海、无险可守的地方。

康熙二十三年奉命巡视边海、办理复界的钦差大臣杜臻将沿途见闻纂为《闽粤巡视纪略》一书。《四库全书总目》称：“书中排日记载，凡沿海形势及营伍制度，兵数多寡缕列甚详。于诸洋列戍控制事宜，俱能得其要领。”^{④1}对其识见及材料真实性评价较高。北海黄家蕃先生亦曾撰专文评价该书，也称赞它“资料来自躬亲采访和参证当代方志典籍，有高度的真实性和丰富的历史性知识。”“对明朝以来两广边防营伍设置论述甚详，是研究粤海军事史的重要借鉴。”^{④2}这一部颇足借鉴的著作中，列举了上百个合浦沿海的村庄，其中附海八九里至三四里的村庄也有数十个，高德、冠头岭、军屯等村名列于其中，但独无北海。可见其时北海尚无陆上居民点。书中只提及“廉州卫在府治”，对“北海镇标”亦只字未及。既然当年此地既无城郭卫所，又无固定居民，紧邻边海，无险可守，因此无法设想当时的将领会犯兵家之大忌设镇标驻节。

综上所述，足见无论揆情抑或度理，当时并无“北海镇标”之设，即使设镇，

总兵也不可能驻节于此。光绪十三年（1887年）正式设北海水陆镇，其时北海已成为繁荣的商埠，但总兵衙门仍设在廉州府城，北海仅以左营防守，便是一有力反证。

那么，北海地名首见于何年何书？据我们所检史料，北海之名首见，是在乾隆五十九年（1794年）。[道光]《廉州府志》载知府张增会同龙门协副将谢恩诏所撰《要口营汛章程》一文，文中有云：“合浦县属之电白寮、白虎头、大墩海、南漓角、冠头岭、后山、地角、北海、龙头江、西场等处，乃廉州营所辖。”^{④③}此段记载中，大部分地名已与今地名相同，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南漓角、地角、北海这几个邻近地名的出现，可见当时这几处已经是居民聚居点。而且所列地名，均明确规定为廉州营负责保卫。知府张增为浙江钱塘监生，嘉庆元年至三年（1796～1798年）任，此文为任中奉两广总督之命而提交的沿海防务情况及计划。文虽成于嘉庆初，但文中称谢恩诏“自乾隆五十九年（1794年）十二月内领驾米艇到协，俱系常川在洋巡缉。”^{④④}可见以上各地亦起码在乾隆五十九年即已存在。而其成为聚居点，则应在此之前。

此外，[民国]《合浦县志》亦载：“（乾隆）五十九年甲寅……冬十月，海贼劫北海，游击李林贵捕斩之。”^{④⑤}此记载表明北海已有海贼前来劫掠之价值，正是上述推断的极佳旁证，说明乾隆五十九年时北海居民点确已存在。综此，我们认为目前有确凿证据的北海地名首见时间为乾隆五十九年。首见记载见[道光]《廉州府志》。

（二）北海得名含义小考

历史上北海作为地名出现时间早而且多，如渤海亦称北海，又如苏武牧羊所在之北海（今贝加尔湖）。此外尚有在今山东的北海郡，北海县及北京三海之一的北海（在今北海公园内）等等，但这些北海均与本文无涉。离我们要探讨的北海老城最接近的是，管辖高、雷、廉诸府的海北道，明代及清初驻节廉州，清康熙六年（1667年）始裁。其辖区海域，亦偶尔称为“北海”。[崇祯]《廉州府志》载：“伍袁萃，苏州人，由进士万历三十一年任兵巡道。峻节壁立，雄才风生，

耻见内官，疏去兼管珠池事。守己清白，不设币帛贄交之仪，北海长城也。”^{④⑥}徐成栋纂修[康熙]《廉州府志》所载与崇禎志同，且另有一条有关北海记录：“万历四年……冬十一月，倭寇攻永安所城，指挥张本固守，遂及海川营、新寮闸。北海兵备佥事督兵御之，势益猖獗，杀狼目韦真，官军不能制。”^{④⑦}这两则记载表明，起码在明朝万历年间，海北道所辖海域有“北海”之称。

上述先秦到明代所称的各个“北海”，语义都是北方的（或北面的）海洋（湖泊），这与类似的“东海”、“南海”等地名一样，都是以“方位+通名”组成的专名，内部构成都是偏正，通俗地说就是“××的海”。而作为郡县名，则为濒临“×海”之地。本文所讨论的“北海”，以本节引述北海史志工作者的论述而言，来源于“北海村”，而村庄则以“北面濒海”而得名。这样，其内部构成是动宾，即“方位+动词+海”。

但在一些早期讨论北海地名的文章及民间口碑里，我们发现北海地名语义有另一说法：早年南瀛兴盛在先，埠中渔民到冠头岭北捕鱼，因而称该海域为北海。这样，其语义仍为“北面的海”。

此二说中，前一说已成为主流观点，有较大的影响。但细加考量，其语义与其余的“北海”均不相同，亦即这一说法似亦不甚圆满。新出志书为何取前说而弃后说，其中是否涉及地域感情及自尊，因未见直接论述，故亦未敢断言。但从北海史地工作者的有关论述中，亦可爬梳出一些线索。

北海港最早的商埠，在今南瀛（古称南湾），后逐往东移至高德和今北海市区。明朝以前南瀛为交换货物的集散地，明巡检郭成驻军冠头岭，建“廉州古洞”、“镇海唐”。当时，北海以冠头岭为间隔，分南湾（今南瀛）和北湾（今本港锚地）。^{④⑧}

南摺……以前以该村面临古称南湾的港湾而得名，后因避免与涠洲岛的南湾重名，故改今称。又因地形如角，曾名南瀛角。^{④⑨}

北海港在明朝称北湾，这应是北海“北”字的起源。北湾与南湾是以冠头岭作中心的对称，“南北皆澳，海船舫焉”（《廉州府志》）。故冠头岭以北的海港就

称北湾，以南的澳湾则称南湾。^{⑤0}

上三段引述，已把握了北海、南漓、高德三者发展的先后及北海、南漓得名与冠头岭的关系。

冠头岭在合浦县南，明代以来在地方史志中就占有重要位置：

冠头岭：南八十里，形势穹隆，山色赤黑如冠，故名。^{⑤1}

冠头岭脉自大廉来，起于青山，南行为斗鸡、屏心、东山、草花、牛尾，渐伏而西，跃出大海二十里，当郡城之坤维，若郡之外郭。其形隆起如冠，南北皆有澳，海舶舳舻。海潮生，撼石若雷。^{⑤2}

冠头岭俯瞰六池，为廉门户。^{⑤3}

以上三则[崇祯]《廉州府志》的记载，已可知当时对冠头岭地理特征及军事意义的认识与重视。冠头岭地位之凸显，原因有二：

首先是军事重要性。冠头岭乃北海半岛的最南端，突出大海，为海上航行的标志之一。控制岭头可监视南北海面，因而被视为廉州门户，具有很高的军事价值。明洪武八年（1375年），巡检郭成即驻军于此，有“镇海庙”之设。自此，冠头岭便成廉州驻军防守的重地，清康熙年间还在岭上增设炮台以御外敌。

其次是监守珠场需要。明代采珠规模远远大于任何朝代，因此明初原为防倭所设的“珠场八寨”，到后来其主要任务反而是监视珠池免被盗窃，崇祯末更增为十七寨。而冠头岭“俯瞰六池”，其地位更是不容忽视。

由于冠头岭所受到的重视及驻军的存在，使岭下居民点日渐壮大，并以冠头岭为中心形成了南北对称的海域名，即南湾、北湾。其中，南湾因驻军及采珠业而使居民聚居日盛，成为较早兴起的市埠，其后，南湾之名或因方言语音变化而改用了不同的字来记录，如前引张增所撰文中为“南漓”，而《广东舆地图说》、《广东舆地全图》则标为“南环”，^{⑤4}但以“南漓”较为通行而沿用至今。

据此，北湾也应是北海地名的源头，北海的意义应是冠头岭北的海域，为北湾的改称，其起源应是由当地的渔民，很可能就如同传说，是由南漓的渔民首先称说，后来就用以称岸上新形成的村落。为此，北海之“北”是以冠头岭为基准

点的，是古代“北湾”的延续。这与目前通行的“北面濒海”说法大异其趣。因为“北面濒海”之北，乃以北海村为基准，所以无论语义，还是所据方位都大不一样。

为此，我们认为“北海”的语义是“(冠头岭)北面的海域”，北海村则因地濒此海域而得名，后来形成市埠后仍用此名。

前所引北海史地工作者的论述，实际已经触及这一点：“北湾与南湾是以冠头岭作中心的对称”，北湾应是北海“北”字的起源。在黄先生另一篇与此文内容大体相同而名称不同的文章里，更明确指出：“冠头岭以北的港湾就称北湾，以南的澳湾则称南湾。而今南湾的地名是由此而来，北湾就是北海地名的起源了。”^⑤这说明前文称北海史地工作者颇具慧眼确非虚誉，但为何不循此思路论北海得名之由，而另辟新说，却令我们大惑不解。

北海成为城市的时间考辨及建议

每一个城市都有自己的起点，都有从宿营地、村落、乡镇到城市的发展过程。在漫长的发展历程中，截取哪一点作为村镇与城市的分界，也各有考虑。前面我们已讨论了北海地名首见时间，本节则讨论北海成为城市的起始年份。

前文已勾画出北海早期发展源流：

1. 乾隆年间(1736~1795)形成村落。
2. 约在嘉庆年间(1796~1820)形成交易点。
3. 道光中年(约1830~1840)形成为渔民提供生产、生活用品的简单集市。

此后，逐渐形成商港雏形。

4. 道光末、咸丰初，本来沿西江航道往来的广西及云贵货流改由北海进出，使北海迅速成为西南大通道的出口，珠场巡检司于咸丰五年(1855年)移驻北海，以加强对市埠的管理。

5. 光绪二年(1876年)，不平等条约《烟台条约》签订，北海成为指定的对外通商口岸。

这五个阶段中，前三个阶段是从村庄到简单集市的阶段，居民不多，商业活

动规模较小，而且没有设立较高等级的行政驻在机构，只能算是初期发展阶段，尚未达成城市规模。

第五阶段是被迫对外开放的阶段，其时北海已经有较大的商业活动规模，日渐成为北部湾畔的繁盛之区。其时已可确凿无疑地认定为城市。但认从此时为北海建城之始，则有两个方面的问题：首先是此时城市已颇具规模，以其作为起点略嫌太迟。其次，《烟台条约》签订，北海被迫开放作通商口岸，对北海人民乃至中华民族而言，是丧权辱国，令人气愤填膺不堪回首之事。因此，无论从城市发展角度，还是从民族情感出发这一时间不宜定为北海建城之始。经过这番排除，剩下的便是第四阶段了。咸丰初年，西江上的战火，迫使货流改至北海进出，北海因而迅速崛起，成为大西南出海的主要口岸。咸丰五年（1855年）珠场巡检司由南康迁至北海，北海首次有较高级别行政机构常驻。有成规模的商业活动，有较多的常住非农业人口，有较高级别政府机构驻扎，这些因素表明北海至此已脱离乡村集市而进入城市行列。

据此分析，我们建议以清咸丰五年（1855年）为北海建城时间。如此说成立，那么，北海老城作为居民聚居点，已存在二百余年，而作为城市，则有一百余年历史。

以上是以上海老城历史为根据的，北海作为城市自老城始，但如从市区范围而言，则南满、高德的历史更为悠远。因此，叙述北海城市发展史，可以远溯南满、高德历史，但如论城市始建年代，还是把北海老城史作立论依据为宜，因为南满、高德虽然发展较早，成为集市也在北海之前，但两地都只是停留在集市阶段，未能达成城市规模。

南满、高德两翼先行，中间北海继起突破，彼此呼应，相辅相成，是构成今天大北海的历史发展线索，大北海的历史，自然应该依此线索来写。但这已超出本文的范围，而应是下一步的工作了。

老城的地位与价值、保护及利用

（一）从北海历史看老城地位

北海作为城市的历史，如从道光中年起算，迄今约为 160 年；如从咸丰五年珠场巡检司迁至起算，则为 140 余年。这与泱泱中华古国的众多历史文化名城相比，自然是“资历短浅”。不能以漫长的城市历史而骄人、而自豪，这固然是北海的遗憾。但从发展角度看，却又是一大幸事。

纵观古今，因为过度的城市发展，尤其是缺乏正确导向、缺乏远见的盲目发展以及战争、灾害等原因，导致对自然资源和历史资源的过度开发及破坏，使不少历史悠久的城市成为缺乏历史遗存，全无历史感且不适宜居住的地方，甚至导致古城的彻底毁灭，即便勉强存在，但也丧失了活力与竞争力，丧失了持续发展的后劲。

而北海因渔业及商业需要，因港湾之利，在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勃然兴起，有过短暂的辉煌，随即又因商品流向的外部条件变化，又归于沉寂，直至 20 世纪 80 年代以前，还只是祖国南部边陲的海滨小镇。缓慢的城市发展进程，让北海的自然生态环境保持着良好的待开发状态（主要指自然存在的良港条件和长达数十公里的优美海滩），一度衰落的采珠业也因科技进步而重萌勃勃生机。基于这些因素及其区位优势，20 世纪 80 年代，改革开放春风劲吹之时，北海又作为大西南进出口通道的重要港口和新兴旅游胜地进入沿海开放城市之列，90 年代，更以“爆炸式发展”迅速扩大了城市规模，奠定了现代化城市的基础，北海以其区位优势及环境优美扬名海内外，历史再一次选择了北海，人们也又一次选择了北海。

我们审视北海的历史可以发现：北海城市的诞生主要缘于商业，商业兴而港口兴，港口兴而北海成。而北海的第二次兴起，港口虽然仍是主要因素之一，但空气清新、特产丰富、风景优美的新兴海滨旅游环境，已成为人们选择北海的另一重要因素。

在 21 世纪的今天，人们思考北海的长远发展，自然会有诸多设想，如工业兴市、高科技兴市等等，但就目前西部大开发以及全国、全球性的旅游热等时代因素看，北海的优势仍然是港口与旅游。目前北海的发展，仍需建立在这两大支柱之上。

基于这样的分析与认识，我们可以进一步讨论北海老城的地位、价值、保护与利用了。北海在第一次被迫对外开放的特殊历史条件下，形成了中西合璧，且带有浓郁岭南特色的老城风貌与格局，随后而来的长时间沉寂，使百年老街并未受到严重损害，它躲过了自诞生以来到新中国成立之前近百年的战乱，躲过了梁思成先生也只能黯然目送北京城墙消失的50年代开发性破坏，也躲过了“史无前例”的60年代文化浩劫，基本完好地保存到了今天。这不知耗费了北海的先辈与时贤的多少心血，实在是难得罕见。老城是北海历史的重要一页，是北海历史的见证，它在塑造北海形象、增加旅游资源、确立市民信心等方面会发挥重要的作用，因而其地位的重要性是不容置疑的，它应与北海共存共荣。

我们认为，大自然赐予的良好港湾条件及旖旎明丽的碧海银滩；久负盛名、因现代科技而重现光彩的南珠；历经劫难而硕果尚存的百年老街，是北海现在乃至未来持续发展所须臾不可欠缺的宝物。北海人民应当为拥有这三大宝贝而额手相庆，北海人民完全可以为之面带骄色，但北海人民更应该为保护和利用好这三大宝贝尽心竭力，因为保护好它们，便是保护了北海的现在和未来。

（二）老城的价值探讨

北海老城作为百余年的历史遗存，其价值是多方面的，要作出全面详尽的总结，尚待多学科的综合深入研究，以下所述，仅为个人管见，供引玉之用而已。

1. 历史价值

自北海城市诞生之日，老城便存在于斯、矗立于斯。其形成的分期脉络，反映着历史进程，极富价值的建筑物如各式民居、商号、戏院、邮电局、海关、领事馆等班班可考。它们仿佛是一部巨大凝重的历史典籍，随时等待着有心人来翻阅。人们走进老城，也就是走进了历史，而且是具体可感的历史，它比在典籍中和博物馆认知的历史更为真实鲜活，也更震慑人心。这一点我们有着真切的亲身感受，当我们随着老先生漫游老街，踏着残存的青石路面，触摸着百年未变的建筑门墙，听他们娓娓介绍沙脊街、九曲巷、珠海路、海关、上水铺、下水铺以及民风民俗时，百年以来的老北海及其民众生活、国权丧辱之痛、惩治日奸之快便

活生生地在心中、在眼前灵动。这是一部站着的历史，也是一部一旦损毁便无法复原的历史，它时时刻刻等待着我们以及后世子孙发思古之幽情，作无尽的探索。

2. 文化价值

老城还有着多方面的文化价值。如早期建筑的简洁古朴与中后期建筑的华丽欧化，早期街道的狭窄弯曲与中后期街道的宽阔笔直，都在无声地倾诉着当时人们的生存状况、生活心态及价值取向、审美情趣等等；中式、欧式以及中西合璧的多种建筑式样，反映着人们的智慧，是一部活着的建筑学教科书，也是一部建筑文化史；老城区与新城区的强烈对比反映着北海的昨天与今天、传统与现实；甚至老城实际上从诞生之日起便一反中国传统，从来不存在过城墙，这也反映着开放的事实与开放的心态。总而言之，老城是一笔丰厚而珍贵的文化遗产，蕴含着丰富的文化内涵。

3. 教育价值

老城区历经百余年，仿佛一位蹒跚老翁，屹立于北部湾畔，向后人叙说着沧桑世变。阅读它，会让我们得到许多教益。

老城告诉我们丧权辱国的痛心史。周德叶先生曾撰文说：“鸦片战争后，中国一步步地沦于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困境。1876年，英国借口‘马嘉理事件’威胁清政府签订中英《烟台条约》，北海被辟为新的通商口岸。英、法、德、葡、奥、日、美等国纷纷而来，相继在此设领事馆、商行，建立教会、医院、学校等。北海出现了大批西洋建筑，这是中国近代一步步沦为半殖民地北海的缩影与具体反映。”^{⑤⑥}据统计，在北海共有8个国家设立领事馆，还建立了洋行、信馆、教堂、医院、育婴堂、学校等机构，作为国家进出口的海关，也被英国人执掌。这种在强权威逼之下的“开放”，并非我国人民之愿，丧权辱国之痛，铸刻在这一幢幢现在仍在北海大地的西洋建筑上。它们时时刻刻在提醒我们毋忘国耻，奋发图强！我们今天将这些建筑完整地保留下来，不仅是尊重历史，同时也是保留一份爱国主义教育的反面教材。为此，老城的历史，老城的建筑，是难得的爱国主义教育的教材，老城更是一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老城还告诉我们前人创业的艰难和先辈抗争的勇气。老城早期的建筑，《北海杂录》有记载：“北海土瘠民贫……类多版筑而居，编竹为瓦，雕墙峻宇，诚不数数观。”^{⑤7}这种泥墙竹瓦的建筑，今天在老城固然不存，但早期的狭窄街巷，低矮门墙，仍告诉我们先辈的艰难生存。与今日新市区进行比照则应知党的改革开放政策的英明伟大。

一些街巷名称与建筑，也令人忆起北海前辈的勇敢与抗争精神。如“明良巷”告诉我们同治八年（1869年）吴明良与民众怒打贪婪暴虐的厘金税卡委员沈茂林的大快人心事，^{⑤8}“丸一药房”旧址，则仿佛还回荡着中国人民镇压日谍的正义枪声。^{⑤9}

4. 开发利用价值

老城虽然区域不大，但它仍具有多方面的利用价值，等待我们去开发。

首先是商业价值。老城老且旧，昔日作为商业中心的繁盛已经远去。但只要加以适当的规划改造，使之成为特色商品街及娱乐街，昔日的繁华景象又将会重现，老街又将焕发青春。

其次是旅游开发价值。人们外出旅游，其目的不外乎亲近自然、增加见闻及娱乐购物等。北海作为海滨旅游城市，碧海银滩满足了游客的休闲及亲近自然的需要，而增长见闻及购物需要，则应由有着丰厚的文化内涵和历史意蕴的老城来承担。只要经过整治、宣传，老城将成为北海重要的旅游景观之一。

老城的旅游价值不仅仅在其自身，它还可以带动北海的旅游。如前所述，老城的建筑已经不存最早期民居“版筑而居，编竹为瓦”的旧貌，说明已经失去其原始状态。但这一缺环，恰可在周边乡镇的老街得以补足。例如南康镇，其成埠时间可追溯至明朝，原为合浦珠场巡检司驻地，咸丰五年方移驻北海。由于城镇发展缓慢，故其老街得以基本保持原貌。鱼行、糖行（今团结街）等老街，其狭窄较北海沙脊街有过之而无不及。“编竹为瓦”固然亦不可见，“版筑而居”则比比皆是，从中正可见到北海老城缺失的原始风貌，也可看到较早兴起的周边乡镇对北海老城的影响。同时，与南康团结街平行发展的解放路，则是约于1930年

修建的街道，时间晚于北海老城的珠海路改建，其建筑则有明显的模仿北海老城建筑的特征，从中又可见到北海对周边乡镇的影响。类似的情况，在北海周边乡镇还有，加上白龙城、永安城、大士阁等古城、古建筑及周边乡镇的民风民情、民间小吃，只要精心组织，进行老城（北海老城、白龙城、永安城）、老街（周边乡镇老街）风情旅游，是有较大吸引力的。此举既可以令游客增加留驻北海时间，增强北海在旅游淡季（春、冬季）的吸引力，而且还可带动周边乡镇的经济发展，促进旅游资源的开发利用，一举而数得，何乐而不为？

（三）老城的保护与利用

老城，对北海而言是唯一的、有着永续利用价值的宝贵财富，但要做到永续利用，首先就要珍惜保护。保护与利用是矛盾而又相辅相成的综合体，是摆在北海每一个市民面前的永恒课题。由于老城日渐衰老，自然毁损及急功近利的破坏性改建已越来越多，将大大影响老城的整体面貌和价值，因此如何保护与利用，也是北海每一位市民面临的紧急而又需要深入思考的课题。

经过对国内外有关建筑保护、文物保护的状况与措施的综合考查，我们认为，北海老城的保护与利用，应采取以下的原则与措施：

1. 保护为主，利用辅之，保护与利用相结合的原则。

所谓保护，有如下几个方面：

首先是整体保护，划定老城区域，定为历史保护区，禁止侵吞蚕食历史保护区。在保护区附近。还应有缓冲区，缓冲区内不批建与老城风格迥异的高层建筑，以保护老城的原有风貌及特色。

其次是内部保护。历史保护区内不准随便拆建或改动外观，并以严谨的总体规划及严格审批制度保障老城的长久存在且风貌不改。

再次是个别建筑的特殊保护。对历史保护区内具有历史意义、建筑史学意义等特殊建筑，实行严格的特殊保护，禁止任何形式的破坏。如果该建筑已成为城建或人民生活的巨大障碍，在不得已的情况下，也只允许整体迁移，而严禁拆毁。

保护的目的是利用，如果只保护而不利用，老城将失去活力，失去居民而成

为壳，这样也终将使老城走向毁灭。

利用的原则首先是有规划的利用，由政府主持组织规划，文物、文化、商业等有关部门共同制订在不破坏历史保护区风貌前提下的利用规划及具体实施方案，并严格按规划进行保护性开发利用。

其次是古老建筑内部的保护性利用。古建筑历经风霜，不少内部结构已残破毁损，甚至成为危房而不适宜居住或使用，因此，必须允许在不破坏外观前提下的内部改装。建筑物内部的现代化与外观的保持原貌并行不悖，从而使老城既适合现代商业、旅游、居住需要，又不改原有风貌。

2. 修旧如旧的原则

建筑物及道路等不可能永不损坏，维修改造是必然之事。但历史保护区的维修改造不应改变原有风格及建筑形式，而应该像文物保护一样，采用“修旧如旧”的原则，既采用与原建筑所使用的材料与工艺，以保证道路、建筑物的原有外貌。为了达到这样的效果，规划部门、建筑部门以及文物保护、文化等部门应联合研究并制订措施，为有关单位、住户提供图纸、工艺、材料、技术的全方位支持。

3. 制订法规，保护老城以期永续利用

政府应制订地方性法规，以法律手段为老城保护与利用提供保障，使老城风貌长存，永续利用。例如南宁市区对兴宁路、民生路制订有关保护条例，以保持这两条街道的原有风格。南宁市规划部门曾制订有关改造计划，经市民讨论及政府审核后，因为欧陆风情浓郁，与该法规相抵触而被否定，应很好借鉴。

结束语

北海的历史文化丰富多彩，我们的一些思索考辨仅仅是略见一斑。

2001年10月撰，2004年5月修订

注释：

①《汉书·地理志》：自日南障塞、徐闻、合浦船行可五月，有都元国；又船行四月，有邑卢没国；又船行可二十余日，有谿离国；步行可十余日，有夫甘都卢国。自夫甘都卢国船行可二月余，有黄支国，民俗略与珠崖相类。其州广大，户口多，多异物，自武帝以来皆献见。有译长，属黄门，与应募者俱入海市明珠、璧流离、奇石异物，赍黄金杂繒而往。所至国皆稟

食为耦，蛮夷贾船，转送致之。亦利交易，剽杀人。又苦逢风波溺死，不者数年来还。大珠至围二寸以下。平帝元始中，王莽辅政，欲耀威德，厚遗黄支王，令遣使献生犀牛。自黄支船行可八月，到皮宗；船行可二月，到日南、象林界云。黄支之南，有已程不国，汉之译使至此还矣。

②有关北海港的历史沿革，可参看李志俭《北海港历史·现状·前景》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9

③有关合浦珍珠历史沿革、可参看黄家蕃等《南珠春秋》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991

④刘易斯·芒德福《城市发展史》 倪文彦、宋峻岭译 中国建筑出版社 1989

⑤李志俭《北海港历史·现状·前景》第5页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9

⑥黄家蕃《北部湾畔的明珠~北海市》《地名知识》1984年4期 转引自《北海文史》第十一辑第1页

⑦黄家蕃《北海古地名考》《北海市志通讯》创刊号 1986年10月 转引自《北海文史》第十一辑 37页

⑧志俭《北海港历史·现状·前景》12页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9

⑨[崇祯]《廉州府志·外纪·运道遗迹》 引自《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第49册 668页 中国书店 1992

⑩《北海市地名志》129页 北海市人民政府 1986

⑪黄家蕃《北海古地名考》《北海市志通讯》创刊号 1986年10月转引自《北海文史》第十一辑 38页

⑫⑬梁鸿勋《北海杂录》第4页、15页 光绪三十一年中华印务有限公司印本

⑭有关起义状况，可参看钟文典主编《广西通志》第二卷第三、四、五章广西人民出版社 1999

⑮屈大均《广东新语·地语·迁海》 中华书局 1985版第一册 57页

⑯[康熙]《廉州府志·历年纪》 徐化民纂修 康熙十二年刊本

⑰王沅《漫游记略·粤游》《笔记小说大观》第17册第10页 广陵古籍刻印社 1983

⑱王庆云《石渠余纪·纪劝垦》 北京古籍出版社 1985年点校本

⑲[乾隆]《廉州府志·农桑》 乾隆二十年刊本

⑳[道光]《廉州府志·经政二·农桑·冬犁》卷十一道光十三年刊本

㉑[道光]《廉州府志·輿地四·风俗》卷四 道光十三年刊本

㉒《后汉书·孟尝传》 第9册 2473页 中华书局 1965

㉓《晋书·陶璜传》第5册 1561页 中华书局 1974

㉔《广西通志·自然地理志》276页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94

㉕㉖㉗同合浦古代重大战事

㉘同上 277页

㉙同上 278页

㉚《北海市地名志》53页 北海市人民政府 1986

㉛黄家蕃《北部湾畔的明珠——北海市》《地名知识》1984年第4期 转引自《北海文史》第十一辑第1页

㉜刘兴家、李志俭《北海古今市情》《北海文史》第八辑第2页

㉝《广西通志·自然地理志》276页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94

㉞㉟《圣祖实录》卷七 转引自《清实录》广西资料辑录》第一册 79页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8

㊱同上《实录》卷116《辑录》164页

㊲[康熙]《廉州府志·经武志》卷六 徐化民纂修 康熙十二年刊本

③⑧[康熙]《廉州府志·武备志·国朝营制》 徐成栋纂修 康熙六十一年刊本《中国稀见方志集刊》影印本 431 页 中国书店 1992

③⑨同上《历年纪》影印本 310 页

④⑩[乾隆]《廉州府志·兵防》周硕勋纂修 乾隆二十一年(1756)梅巷书屋刊本卷十

④⑪《四库全书总目·史部·传记类二》 中华书局 1965 年 530 页

④⑫黄家蕃《一部珍稀的地方历史文献》《北海日报》1998 年 5 月 4 日转引自《北海文史》第十三辑 123 页

④⑬⑭[道光]《廉州府志·艺文一·议》卷二十三张 春修 陈治时等撰 道光十三年刊本

④⑮[民国]《合浦县志·事纪》廖国器修 刘润纲、许瑞棠纂民国三十一年印本

④⑯[崇祯]《廉州府志·名宦志》《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第 49 册 136 页中国书店 1992

④⑰[康熙]《廉州府志·图经志·历年纪》《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第 49 册 310 页, 中国书店 1992

④⑱顾裕瑞、李志俭《北海港的形成及其发展》《北海文史》第二辑 73 页

④⑲《北海地名志》116 页 北海市人民政府 1986

⑤⑰黄家蕃《北海何年名“市”与建市》《北海日报》1988 年 7 月 26 日 转引自《北海文史》第十一辑 184 页

⑤⑱[崇祯]《廉州府志·地理志·山川》 《中国珍稀地方志集刊》第 49 页

⑤⑲同上 31 页

⑤⑳[崇祯]《廉州府志·经武志·备倭》《中国珍稀地方志集刊》92 页

⑤㉑《广东舆地图说·合浦濶洲图》李瀚章等撰清宣统元年重印光绪十五年本 《广东舆地全图·合浦图》广东参谋处测绘科制图股宣统元年刊本

⑤㉒黄家蕃《北海的“市”称与市建制》《北海文史》第二辑 10 页

⑤㉓陈文领、周德叶《历史的见证物—北海市的近代西洋建筑(1840~1917)》《广西文物》1990 年 3 期 34 页

⑤㉔梁鸿勋《北海杂录·风俗》第 5 页 中华印务公司光绪三十一年印本

⑤㉕参看黄家蕃《北海人反暴政暴动留街名》、《香坪书院与“闹卡事件”》《北海文史》第十一辑 50 页、252 页

⑤㉖参看《刺杀日谍中野顺三亲历记》《北海文史》第六辑 47 页